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民政局

文件

曲财社〔2018〕221号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民政局关于提前 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的通知

师宗县财政局、民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的通知》（云财社〔2018〕303 号）要求，为做好医疗救助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经研究，现提前下达你县（区）2019 年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含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预算收入请列入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第 1100249 项“卫

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第210类“卫生健康支出”第2101301项“城乡医疗救助”科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请列入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第2296013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为第513类“转移性支出”科目。待2019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此次下达资金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省级财政承担的资助参保补助资金，此项资金各县仅列支出，由市财政局划入财政专户统筹管理使用。

三、请各县（区）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请各县（区）将资金分解下达的文件同时抄送市财政局和市民政局。

四、请各县（区）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请你县（区）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 附件：1. 提前下达2019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分配表
2.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8年12月30日

抄送：省财政厅、省医疗保障局，市审计局。市财政局预算科、
国库科，市民政局规财科，市医保局。

曲靖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12月30日印发

附件 1

提前下达 2019 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区）	中央财政 预算	中央福彩 公益金	小计 （万元）	其中：含建档立卡贫 困人口资助参保补 助预算（万元）
师宗县	836.77	50.39	887.16	553.50

附件 2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曲靖市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医保局			
省级财政部门	云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市级财政部门	曲靖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目标 2: 重点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70%。 目标 3: 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目标 4: 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28%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逐步扩大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工作满意度			≥85%	

